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崇府人〔2022〕16号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 调整本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区各直属单位，在崇市属有关部门：

经研究，决定调整崇明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黄晓霞 区委常委、副区长

副组长：朱菊平 区财政局局长

                  龚如冰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高诚廷 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陈柳焱 区规划资源局副局长

蒋 华	区建设管理委副主任
陈 军	区农业农村委副主任
许晓东	区水务局副局长
蔡钱江	长兴镇副镇长
顾伟达	横沙乡副乡长
潘青松	新村乡副乡长
施 浩	绿华镇副镇长
宋云利	三星镇副镇长
冯光华	庙镇副镇长
陈 李	港西镇副镇长
石 磊	城桥镇副镇长
黄小春	建设镇副镇长
陈海广	新河镇副镇长
姚 凯	竖新镇副镇长
陈 健	堡镇副镇长
郭志华	港沿镇副镇长
黄 庆	向化镇副镇长
沈 俭	中兴镇副镇长
杨飞鹏	陈家镇副镇长
陈海贝	新海镇副镇长
郭洪家	东平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上海市崇明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财政局，办公室主任由朱菊平同志兼任。

今后，上海市崇明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员职务如有变动，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

特此通知。

2022年3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  
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各人民团体。

---